

韶山市人民政府

韶政函〔2025〕22号

韶山市人民政府 关于《韶山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 (2023—2035年)》的批复

市农业农村水利局：

你局《关于批复〈韶山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（2023—2035年）〉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韶山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（2023—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，请按照湘潭市水利局审核意见要求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二、同意《规划》对全市水利基础设施现状及短板薄弱环节提出的建设思路、项目需求和相关措施。你局要坚持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”的治水思路，进一步优化水利基础设施布局、结构、功能和系统集成，完善流域防洪减灾、城乡供水、灌溉排水、水生态保护治理等体系，推动形成“三水多库一红景，一线一渠多点”的现代水网格局，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韶山提供坚实的水安全保障。

三、你局要切实加强《规划》实施工作，建立健全监督评估机制，会同发改、财政等有关部门切实履行职责，强化协同配合

与监督管理，加强《规划》与生态环境、旅游、城乡发展等规划的衔接，确保《规划》顺利实施。《规划》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及时向市人民政府报告。

特此批复。

